证券代码: 833902

证券简称: 琪瑜光电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3月6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上海市嘉定区浏翔公路 1920 号三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阮明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时间、方式、程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937,5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 列席7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嘉韻出席会议并担任会议记录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 2023 年度融资决策权限的议案》;

1. 议案内容:

因公司经营需要,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,000万元、年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,500万元的范围内,决定公司向银行或金 融机构申请包括但不限于授信额度、短期借款、融资租赁等形式的融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3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议案》;

1. 议案内容:

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苏琪瑜")经营需要,公司拟对江苏琪瑜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之间申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、银行贷款转贷等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,担保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,具体担保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3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